

教育部 113 學年度在臺蒙藏籍學生蒙藏語甄試簡章

一、依據

教育部「蒙藏學生升學優待辦法」。

二、應考資格

就讀國內公、私立國中或高中職之在臺蒙藏籍學生。

三、報名日期及方式

請文化部蒙藏文化中心負責受理報名後，連同報名表一份及最近半身二吋照片二張（一張自貼報名表，一張浮貼備製作准考證），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列冊轉送甄試審議委員會辦理。（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）

四、考試內容

本項甄試總成績為兩百分，考試項目分筆試及口試兩部分，各佔總成績百分之五十。

五、應考須知

- （一）考生應遵守一般考試規則，若有違規不聽制止者，得予扣分。
- （二）本項甄試分筆試和口試兩種方式進行。
- （三）筆試應以藍、黑兩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- （四）筆試應於答題紙上作答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- （五）筆試時間開始二十分鐘以後不得入場，三十分鐘內不得出場。
- （六）請準時到場應試，並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備查。

(七) 凡未依規定時間到場應試者，以缺考計，該項目成績以零分計算，考生不得異議亦不得要求補救措施。

(八) 試卷、試題應予繳回，不得攜帶出場，否則以零分計算。

(九) 口試先後順序以准考證號碼為準，請按科別赴各試場應試。

(十) 口試以各民族語言通用方言為主，考生亦得以其他非通用方言回答。

(十一) 甄試成績以總分計算，筆試及口試各佔總成績百分之五十。

六、准考證寄發日期

113年12月27日(星期五)前以限時掛號方式寄發，考生於考試前仍未收到准考證者，請逕洽承辦單位-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查詢。(電話02-29393091*50551、網址 <http://www.ethnos.nccu.edu.tw>)

七、考試日期、時間及地點

(一) 考試日期：114年1月4日(星期六)

(二) 時間及地點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國立政治大學綜合院館南棟五樓民族學系

筆試	上午	9:50(預備鈴)
	上午	10:00~11:00
口試	上午	11:00~12:30

八、錄取原則

(一) 甄試審議委員會於放榜前決定各組最低錄取及格標準。

- (二) 總成績雖達錄取標準，但筆試成績未達 40 分者即以未及格論，亦不錄取。

九、放榜

- (一) 放榜日期：114 年 2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放榜。
- (二) 公布方式：榜單公告於教育部網站（<http://www.edu.tw>）、政治大學民族學系網站（<http://www.ethnos.nccu.edu.tw>）。

十、成績單寄發及相關說明

- (一) 成績單寄發：114 年 2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。
- (二) 考生本人若有需要成績證明影本者，得於成績有效期限內向本甄試審議委員會提出申請。
- (三) 114 年 2 月 10 日至 2 月 12 日（星期一～三）可申請成績複查。
- (四) 本項甄試成績有效期間為兩年（至民國 116 年 3 月 31 日止）。

